

2021 年开封市祥符区人民法院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开封市祥符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开封市祥符区人民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附件：开封市祥符区人民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开封市祥符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开封市祥符区人民法院主要职责

开封市祥符区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开封市祥符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和上级法院指定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审查和受理各类申诉案件，审判各类再审案件，处理涉诉信访。

（三）依法审判上级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四）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关于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五）管理、使用本院的司法警察力量，保证机关和押解人犯的安全，维护正常的审判执行工作秩序。

（六）负责本院审判工作的管理监督、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

（七）负责本院干警思想政治教育、法制宣传和业务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同上级法院及区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八）负责本院的内部监督和法官惩戒工作。

（九）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及物资装备。

（十）负责本院司法技术鉴定、通讯、网络信息等技术管理工作。

（十一）全面领导基层人民法庭工作。

（十二）负责人民陪审员的选任、培训、使用、考核、奖惩等相关工作。

（十三）自觉接受上级法院对审判工作的监督和指导。

（十四）做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络工作。

（十五）完成其他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开封市祥符区人民法院预算单位构成

我院规格为省级一级预算单位，内设机构 8 个，分别为：

1、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

2、刑事审判庭

3、民事审判庭

4、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

5、执行局

6、政治部

7、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督察室）

8、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

院属单位 1 个，为诉讼保障中心；

3个派出法庭，分别为：陈留法庭、杜良法庭、朱仙镇

法庭。

我院为省以下法院检察院财物省级统一管理改革单位，2021年作为省级一级预算单位进行管理，因是首次纳入省级预算管理，相关工作尚待理顺，院所属单位预算暂统一编入院机关，本次公开预算数据既包括院机关，也包括所属单位，未做区分。

第二部分

开封市祥符区人民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开封市祥符区人民法院 2021 年收入总 2064 万元，支出总计 2064 万元。说明：我院为省以下法院检察院财物省级统一管理改革单位，2021 年作为省级一级预算单位进行管理，因统计口径不可比，因而不与上年预算数据进行对比分析（下同）。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院 2021 年收入合计 20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06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院 2021 年支出合计 20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19.5 万元，占 93%；项目支出 144.5 万元，占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06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06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725.3 万元，占 8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0.6 万元，占 5%；医疗卫生（类）支出 105 万元，占 5%；住房保障（类）支出 123.1 万元，占 6%。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院《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院2021年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我院2021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院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为86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我院没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85.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5.5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0.5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以下情况金额为0的，仍需进行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院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919.5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支出的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院2021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期末，我院共有车辆19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7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院没有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

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开封市祥符区人民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预算 01 表

2021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市县区法院

单位：万
元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结 转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财政拨 款				
一般 公共 预算	小计	2,064.0	一、基本支出	1,919.5		1,919.5	1,919.5				
	财政拨款	2,064.0	1、工资福利支出	1,412.2		1,412.2	1,412.2				
	行政事业性收费		2、商品服务支出	404.4		404.4	404.4				
	专项收入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9		102.9	102.9				
	国有资产资源有 偿使用收入		4、资本性支出								
	一般债券资金		二、项目支出	144.5		144.5	144.5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 一般性项目	144.5		144.5	144.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 专项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收入		2、事业发展专项支出								
		3、经济发展支出								
本 年 收 入 小 计	2,064.0	4、债务项目支出								
加：财政拨款结转		5、其他各项支出								
收 入 合 计	2,064.0	支 出 合 计	2,064.0		2,064.0	2,064.0				

2021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市县区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财政拨款结 转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小计	其中：财政拨 款					
				合计	2,064.0	2,064.0	2,064.0					
			077	市县区法院	2,064.0	2,064.0	2,064.0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618.4	1,618.4	1,618.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9	106.9	106.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10.6	110.6	110.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0	105.0	105.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3.1	123.1	123.1					

2021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市县区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合计	2,064.0	1,919.5	1,412.2	102.9	404.4		144.5	144.5	
			077	市县区法院	2,064.0	1,919.5	1,412.2	102.9	404.4		144.5	144.5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618.4	1,473.9	1,073.5		400.4		144.5	144.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9	106.9		102.9	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10.6	110.6	110.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0	105.0	105.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3.1	123.1	123.1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市县区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2,064.0	一、一般公共服务					
	财政拨款	2,064.0	二、外交					
	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国防					
	专项收入		四、公共安全	1,618.4	1,618.4	1,618.4		
	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五、教育					
	一般债券资金		六、科学技术					
政府性基金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17.5	217.5	217.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	105.0	105.0	105.0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23.1	123.1	123.1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合计：		2,064.0	支出合计	2,064.0	2,064.0	2,064.0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市县区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合计	2,064.0	1,919.5	1,412.2	102.9	404.4		144.5	144.5	
			077	市县区法院	2,064.0	1,919.5	1,412.2	102.9	404.4		144.5	144.5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618.4	1,473.9	1,073.5		400.4		144.5	144.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9	106.9		102.9	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10.6	110.6	110.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0	105.0	105.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3.1	123.1	123.1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市县区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财政拨款结转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					
		合计				2,064.0	2,064.0	2,064.0					
077		市县区法院				2,064.0	2,064.0	2,064.0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55.6	355.6	355.6					
301	02	工作性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8.6	58.6	58.6					
301	02	生活性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7.9	87.9	87.9					
301	02	采暖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3	15.3	15.3					
301	02	其他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4.5	214.5	214.5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3.3	63.3	63.3					
301	03	年度目标考核奖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5.9	65.9	65.9					
301	03	公务员优秀奖励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5	2.5	2.5					
301	07	基础性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7	4.7	4.7					
301	07	奖励性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0	2.0	2.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10.6	110.6	110.6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05.0	105.0	105.0					

301	12	工伤保险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9	3.9	3.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23.1	123.1	123.1					
301	99	警察工作日之外 加班补贴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	11.1	11.1	11.1					
301	99	未休假补贴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	3.3	3.3	3.3					
301	99	平时考核奖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	132.5	132.5	132.5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	52.4	52.4	52.4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95.0	95.0	95.0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0	4.0	4.0					
302	04	手续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2	0.2	0.2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7	7.7	7.7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7.0	37.0	37.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	5.0	5.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2.0	42.0	42.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0.5	0.5	0.5					
302	24	政法单位被装购 置费	502	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22.0	22.0	22.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144.5	144.5	144.5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5.7	15.7	15.7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9.7	19.7	19.7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85.5	85.5	85.5					

302	39	公务交通补贴	502	01	办公经费	66.1	66.1	66.1					
302	99	离休人员公用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	0.2	0.2					
302	99	退休人员公用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	3.8	3.8					
303	01	离休人员个人支出	509	05	离退休费	10.5	10.5	10.5					
303	01	离休人员健康休养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8	1.8	1.8					
303	02	退休人员个人支出	509	05	离退休费	51.4	51.4	51.4					
303	02	退休人员健康休养费	509	05	离退休费	39.2	39.2	39.2					

预算 07 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市县区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共计	86.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0.5
3、公务用车费	85.5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5.5
（2）公务用车购置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